

点集拓扑

余玄冰 编译

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
本

点 集 拓 扑

余玄冰 编译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
1983年11月

044996

点集拓扑

余玄冰 编译

*

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6.75 字数：140千
1983年11月第1版 1983年11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13，500
统一书号：13243·32 定价：0.70元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是近几年来北京师范大学数学系为高年级学生、研究生开设《点集拓扑》课所编写的讲义。内容取材于 James Dugundji 所著《拓扑学》一书。包括集论初步，一般拓扑空间；子空间、积空间、商空间（粘合拓扑和弱拓扑）；特殊拓扑空间；分离公理、复盖公理、用滤子基描述收敛，连通性和紧致性分别列入以上两大部分，附录中的函数空间和同伦列为选读。

本书可作大专院校高年级、研究生选课教材或参考。也可供数学科技人员参考。

前　　言

本书是近几年来为系里高年级学生、研究生开设的《点集拓扑》选修课编写的讲义。内容取材于 James Dugundji 所著《拓扑学》一书。

前五章是对一般拓扑空间的研究，包括子空间、积空间和商空间。这部分内容的主要特点是，对商空间采用了“粘合”和“粘贴”两种不同的观点，并在引进弱拓扑的基础上，建立了空间的“切割”和“粘贴”的观念。

后五章是对特殊拓扑空间的研究。包括分离公理、复盖公理和度量空间。这部分内容的主要特点是，在复盖公理中，重点介绍了仿紧空间，仿紧空间和度量化定理、单位分解存在定理之间的关系。并且，为了深入研究一般拓扑空间的性质，引进了“滤子基”的概念。

此外，连通空间和紧致空间依次分别列入以上两大部分。

对集合论部分，我们假定读者已经具备了一般集合论的常识，只是作为复习和必要的补充，放在第一章。并且，省去了基数和序数定义。

全书小字部分是供选读的内容。在最后的附录中，介绍了函数空间和同伦，是为学生进一步选修代数拓扑课所编写的参考资料。

根据我们的经验，按每周讲授4学时计算，这本书的必读内容，一学期之内可以完成。

在讲授及编写本讲义的过程中，适当参考了 James R. Munkres 的《拓扑学》，Murray Eisenberg 的《拓扑学》，江泽涵先生的《拓扑学引论》以及李孝传先生的讲义《一般拓扑学导引》。

蒋人璧、王敬庚二同志在与编者共同的教学过程中，对讲义的内容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，并对习题的配备付出了很大劳动。北京师院数学系王景福教授认真而细致地审阅了全书稿，指出了原稿中的不足之处。在此，编者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编 者

1982年6月

目 录

第一章 集论初步	(1)
§ 1. 集合	(3)
§ 2. 映射	(11)
§ 3. 序	(15)
§ 4. 基数	(18)
习题	(22)
第二章 拓扑空间	(25)
§ 1. 拓扑空间	(25)
§ 2. 拓扑基	(28)
§ 3. 集合的拓扑化	(30)
§ 4. 基本概念(闭集、闭包、内部、边界和稠密)	(36)
§ 5. 子空间	(41)
§ 6. 连续映射	(43)
§ 7. 映射的分段定义	(47)
§ 8. 连续的实值函数	(50)
§ 9. 开映射和闭映射	(53)
§ 10. 同胚	(55)
习题	(58)
第三章 积空间	(63)
§ 1. 卡氏积拓扑	(63)

§ 2.	映射的连续性	(68)
§ 3.	积空间中的“平行线”	(74)
习题		(75)
第四章	连通空间	(77)
§ 1.	连通性	(77)
§ 2.	应用	(82)
§ 3.	连通支	(85)
§ 4.	局部连通	(86)
§ 5.	道路连通	(89)
习题		(94)
第五章	粘合拓扑；弱拓扑	(97)
§ 1.	粘合拓扑	(98)
§ 2.	粘合拓扑基本定理	(99)
§ 3.	商空间	(101)
§ 4.	空间的粘贴	(112)
§ 5.	弱拓扑	(114)
习题		(119)
第六章	分离公理	(121)
§ 1.	豪斯朵夫空间(或“ T_2 ”)	(121)
§ 2.	正则空间(或“ T_3 ”)	(123)
§ 3.	正规空间(或“ T_4 ”)	(125)
§ 4.	正规性的乌里松(P. Urysohn)特征	(126)
§ 5.	正规性的铁兹(Tietze) 特征	(130)
§ 6.	完全正则空间	(137)
习题		(138)

第七章 复盖公理	(140)
§ 1. 空间的复盖	(140)
§ 2. 仿紧空间	(142)
§ 3. 加细型	(144)
§ 4. 单位分解	(147)
§ 5. 第二可数空间, 林德略夫(Lindelöf)空间	
	(149)
习题	(150)
第八章 度量空间	(152)
§ 1. 集合上的度量	(152)
§ 2. 由度量引进拓扑	(153)
§ 3. 等价的度量	(154)
§ 4. 度量拓扑的性质	(155)
§ 5. $L^2(\mathcal{A})$ 空间(或: Hilbert 空间)	(156)
§ 6. 拓扑空间的度量化	(158)
习题	(162)
第九章 收敛	(164)
§ 1. 序列和网, 极限点和丛点	(164)
§ 2. 空间的滤基	(167)
§ 3. 滤基的收敛性质	(169)
§ 4. 用滤基描述闭包	(171)
§ 5. 用滤基描述连续	(172)
§ 6. “序列”的适用范围	(172)
§ 7. 极大滤基	(175)
习题	(177)

第十章 紧致性	(179)
§ 1. 紧致空间.....	(180)
§ 2. 定义在紧空间上的连续映射.....	(183)
§ 3. 可数紧.....	(185)
§ 4. 度量空间中的紧致性.....	(187)
§ 5. 局部紧.....	(190)
§ 6. 紧化.....	(191)
习题.....	(193)
【附录】 函数空间和同伦	(196)
(一) 函数空间.....	(196)
§ 1. 紧开拓扑.....	(196)
§ 2. 复合连续性; 赋值映射	(198)
§ 3. 函数空间和积空间之间的关系	(199)
(二) 同伦	(201)
§ 1. 同伦	(201)
§ 2. 同伦类	(203)
§ 3. 相对同伦.....	(205)
§ 4. 收缩核和可扩张性	(205)
§ 5. 同伦和形变保核收缩	(206)

第一章 集论初步

与古典数学相对照，近代数学已经走出了数集的范围，在抽象的集合中去讨论数学问题了。

在《抽象代数》中，对任意一个集合，赋予它一个适合一定条件的运算，使它成为一个群、环或域，就说这个集合具有了一个代数结构，因而就可以在其中进行代数问题的研究了。

类似地，我们希望也能在任意集合上谈连续，于是产生了“拓扑”的思想。它以实数系为背景，在任意集合中赋予了拓扑结构，使它成为拓扑空间，因而也就可以在其中讨论连续问题了。

进而，还能在一个拓扑空间中赋予一个微分结构，使它成为一个微分流形，这样也就可以在其中讨论微分和积分等问题。

由此可见，《点集拓扑》是近代数学极其重要的基础之一。

假定读者已经熟习了初等集合论的一般常识。这里，只是作为复习和对本课程所需用的部分，作必要的补充。包括两部分：（一）集合与映射；（二）序和基数。

首先给出本书常用的符号：

〔逻辑记号〕 设 p 、 q 是两个命题，则

“ $p \vee q$ ”（读作：“ p 或 q ”），表示 p 、 q 的析取，当且仅当 p 、 q 二者至少有一为真时，“ $p \vee q$ ”真。

“ $p \wedge q$ ”（读作：“ p 与 q ”），表示 p 、 q 合取，当且仅当 p 、 q

二者皆为真时，“ $p \wedge q$ ”真。

“ $\neg q$ ”（读作：“非 q ”）；表示 q 的否定，当且仅当“ q ”假时，“ $\neg q$ ”真。

“ $p \Rightarrow q$ ”（读作：“ p 蕴涵 q ”）；定义为“ $(\neg p) \vee q$ ”。可以证明，“ $p \Rightarrow q$ ”成立，当且仅当“ $\neg q \Rightarrow \neg p$ ”成立。（称为前者的逆否命题。今后证明定理时，常用证明逆否命题的方法。）

“ $p \Leftrightarrow q$ ”（读作：“ p 与 q 等价”）；定义为“ $(p \Rightarrow q) \wedge (q \Rightarrow p)$ ”。

〔量词符号〕

“ \exists ”：读作“存在”。

“ \forall ”：读作“对于每一个”。

例如：“ $\forall x, f(x) = 0$ ”表示“对于每一个 $x, f(x) = 0$ 。”它的否命题是“ $\exists x, \neg(f(x) = 0)$ 。”

一般地，“ $\forall x, p(x)$ ”的否定是“ $\exists x, \neg p(x)$ 。”“ $\exists x, p(x)$ ”的否定是“ $\forall x, \neg p(x)$ ”。

〔常用的集合符号〕

空集： \emptyset

有限集： $A = \{a_1, \dots, a_n\}$ 。

单元集： $\{A\}$ 。其中 A 可以是一个点，也可以是一个集。

整数集： Z 。

正整数集： $Z^+ = \{n \in Z \mid n > 0\}$ 。

非负整数集： $N = \{n \in Z \mid n \geq 0\}$ 。

有理数集： Q 。

正有理数集： $Q^+ = \{q \in Q \mid q > 0\}$ 。

实数集（或实直线）： E^1 。

$[a, b] = \{x \in E^1 \mid a \leq x \leq b\}$ 称为闭区间。

$]a, b[= \{x \in E^1 \mid a < x < b\}$ 称为开区间。

$]a, b]$ 或 $[a, b[$ 称为半开区间。

$[0, 1]$ 记作 I 。

n 维欧氏空间: E^n 。它的元素 x 称为向量, 记作 $x = (x_1, \dots, x_n)$ 。

n 维单位球面: $S^n = \left\{ x \in E^{n+1} \mid |x| = \sqrt{\sum_1^{n+1} x_i^2} = 1 \right\}$.

S^1 是 E^2 中单位圆; $S^0 = \{x \in E^1 \mid x = \pm 1\}$ 。

n 维单位球体: $V^n = \{x \in E^n \mid |x| \leq 1\}$ 。

§ 1. 集合

1.1 集合概念

我们把“集合”当作一个不加定义的概念, 因为通常用“具有相同性质对象的全体”来定义集合将会导致矛盾。下面是著名的罗素悖论:

令 $R(p)$ 是所有不包含自己的集合的集合。

则 (1) 若 $R(p) \in R(p) \Rightarrow R(p) \in R(p)$. 矛盾。

(2) 若 $R(p) \notin R(p) \Rightarrow R(p) \in R(p)$. 矛盾。

为了避免已知的集论悖论, 可以对“集合”这一名词的使用, 用一定的公理系统加以控制。这里不介绍公理化集论, 只指出下列几点:

“所有集合的全体”不是集。(称它是一个类)

空集 \emptyset 是集。

幂集 $\mathcal{P}(X) = \{A \mid X \text{ 是集}, A \subset X\}$ 是集。

若对一非空集 \mathcal{A} 的每个元素 $a \in \mathcal{A}$ 都对应着一个集 A_a ，则称 $\{A_a | a \in \mathcal{A}\}$ 是一个集合族，并称 \mathcal{A} 是标集。（ \mathcal{A} 可以有限，也可以无限。）“族”和“集”的不同之处是：“族”中两个相同的集可以表示族中不同的元素。即不要求不同的指标对应不同的集。集合族的并（ \cup ）、交（ \cap ）和卡氏积都是集。

$$\bigcup_{a \in \mathcal{A}} A_a = \{x | \exists a, x \in A_a\} \text{ 是集。}$$

$$\bigcap_{a \in \mathcal{A}} A_a = \{x | \forall a, x \in A_a\} \text{ 是集。}$$

$\Pi A_a = \{\{x_a\} | \forall a, x_a \in A_a\}$ 是集。并说 x_a 是点 $\{x_a\}$ 的第 a 个坐标。

下面几个简单的事实，是经常要用的：

(1) \emptyset 是任何集合的子集。

(2) 若 A, B 是两个集，则

$$A = B \Leftrightarrow (A \subset B) \wedge (B \subset A)$$

这是证明两个集合相等常用的方法。

(3) 若 A, B 是两个集，则

$$A \cap B \subset A \subset A \cup B$$

$$A \cap B \subset B \subset A \cup B.$$

(4) 若 A, B 是集，且 $A \subset B$ ，则

$$A \subset B \Leftrightarrow A \cap B = A \Leftrightarrow A \cup B = B.$$

1.2 集合的运算

无论是有限个集合或无限个集合，它们的并（ \cup ）、交（ \cap ）、余（ \complement ）运算都适合我们所熟习的运算规律。设 $\{A_a | a \in \mathcal{A}\}$ 是一集合族：

(1) \cup 和 \cap 适合结合律、交换律

若标集 $\mathcal{A} = \bigcup_{\lambda \in \omega} \mathcal{A}_\lambda$ 则有

$$\bigcu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 = \bigcup_{\lambda \in \omega} [\bigcu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_\lambda\}]。$$

$$\bigca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 = \bigcap_{\lambda \in \omega} [\bigca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_\lambda\}]。$$

(2) \bigcup 对 \bigcap , \bigcap 对 \bigcup 都适合分配律

$$[\bigcu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] \bigcap [\bigcup \{B_\beta | \beta \in \mathcal{B}\}] \\ = \bigcup \{A_\alpha \bigcap B_\beta | (\alpha, \beta) \in \mathcal{A} \times \mathcal{B}\}.$$

$$[\bigca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] \bigcup [\bigcap \{B_\beta | \beta \in \mathcal{B}\}] \\ = \bigcap \{A_\alpha \bigcup B_\beta | (\alpha, \beta) \in \mathcal{A} \times \mathcal{B}\}.$$

(3) 幂等律

$$\bigcup_{\alpha \in \omega} A_\alpha = A \quad (A_\alpha = A)$$

$$\bigcap_{\alpha \in \omega} A_\alpha = A \quad (A_\alpha = A).$$

这些结论的证明是简单的，直接从 \bigcup 、 \bigcap 的定义出发即可。

(4) “ \complement ”的运算适合 De Morgan 律

$$\complement(\bigcup_a A_a) = \bigcap_a (\complement A_a)$$

$$\complement(\bigcap_a A_a) = \bigcup_a (\complement A_a)$$

注意：“余”是“差”的特例。若 $A, B \subset X$ 是两个集，定义 $A - B = \{x | (x \in A) \wedge (x \notin B)\}$ 。当 $A = X$ 时， $A - B = X - B$

$= \complement B$ 。不难证明：

$$A - B = A \cap \complement B$$

$$\text{因为 } \forall x \in A - B \Leftrightarrow (x \in A) \wedge (x \notin B)$$

$$\Leftrightarrow (x \in A) \wedge (x \in \complement B)$$

$$\Leftrightarrow x \in A \cap \complement B. \blacksquare$$

因此，虽然“差”没有很好的算律，但是它可以化作“余”和“交”去运算。

1.3 卡氏积

在1.1中我们已经定义了一般卡氏积 $\prod A_\alpha$ 。这里，之所以还要专门提出卡氏积，是因为它是集合论中重要概念之一，它使我们能够用集合的语言表达很多概念。

例如， Z 是整数集，则 $Z \times Z$ 可以用来表示平面上的格点集。

E^1 是实数集，则 $E^1 \times E^1$ 可以用来表示平面上的全体点集。

S^1 是平面上的单位圆， $I = [0, 1]$ ，则 $S^1 \times I$ 可以用来表示以 S^1 为底，以 I 为高的圆柱面上的点集。

还可以用 $S^1 \times S^1$ 来表示环面上的点集等等。

卡氏积对 \cup 、 \cap 、 $-$ 都是分配的：

(1) 在有限的情况下有

$$A \times (B \cup C) = (A \times B) \cup (A \times C)$$

$$A \times (B \cap C) = (A \times B) \cap (A \times C)$$

$$A \times (B - C) = (A \times B) - (A \times C)$$

(2) 在无限的情况下有

$$\begin{aligned} & \cu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 \times \cup \{B_\beta | \beta \in \mathcal{B}\} \\ &= \cup \{A_\alpha \times B_\beta | (\alpha, \beta) \in \mathcal{A} \times \mathcal{B}\}. \\ & \cap \{A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 \times \cap \{B_\beta | \beta \in \mathcal{B}\} \\ &= \cap \{A_\alpha \times B_\beta | (\alpha, \beta) \in \mathcal{A} \times \mathcal{B}\}. \end{aligned}$$

(3) 令 $\{Y_\alpha | \alpha \in \mathcal{A}\}$ 是非空集的一个族. $\forall \alpha \in \mathcal{A}, A_\alpha, B_\alpha \subset Y_\alpha$ 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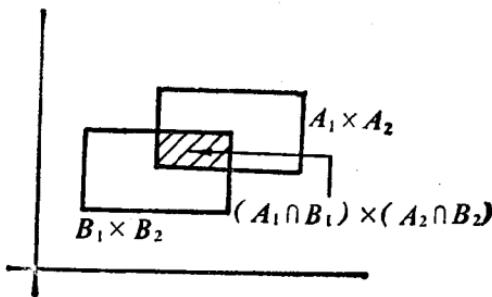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-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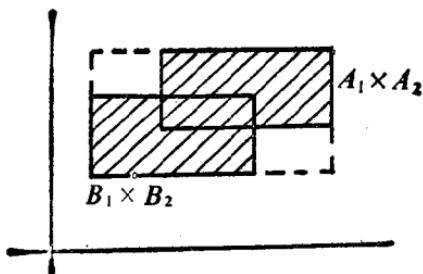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-2